附件2

**2019安徽文旅融合创客大赛承诺书**

|  |  |  |  |
| --- | --- | --- | --- |
| **2019安徽文旅融合创客大赛**  **承 诺 书**  本团队/企业已充分阅读、理解并完全接受2019安徽文旅融合创客大赛参赛项目要求的有关内容，并承诺如下：  1.承诺人保证所提供的资料真实有效。  2.承诺人承诺本次申报的 （参赛项目名称）比赛项目及产品中所涉及的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或技术秘密，均为本项目实际发起人或核心成员自身拥有或通过合法途径经权利人授权获得，承诺人对该参赛项目及产品拥有完整、独立、合法的权利，绝无剽窃或抄袭等违法行为。如有不实，承诺人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全部法律责任。  3.承诺人承诺本项目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不良记录。  4.大赛组织机构如发现承诺人有任意违法、违规、违反本届大赛相关要求或违反本承诺书行为时，有权单方收回奖项，承诺人应无条件配合。  5.本承诺书自本团队所有团队成员或企业法人签字后立即生效，本承诺书真实可靠，承诺人自愿签订并严格履行本承诺书，其中承诺事项自承诺书生效时即对各承诺人产生法律约束力，本承诺书为不可撤销承诺书，承诺人无权撤回本承诺书中的各项承诺事项。 | | | |
| **参赛团队/企业意见** | （签字盖章） | **推荐单位**  **意见** | （签字盖章） |

注：未进行工商注册的参赛项目“参赛团队意见（签字盖章）”处只需主创团队人员签字，不需加盖印章，参赛企业需法人签字加盖印章。